

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12月7日，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股东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泰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银泰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原质押情况

2016年8月24日，公司股东银泰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0,553,900股质押给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信托”），质押登记日期为2016年8月24日，质押期限自2016年8月24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【详见2016年8月27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80）】。

二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股份性质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
银泰投资	否	7055.39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2016年8月24日	2016年12月2日	厦门信托	99.9999%
合计	-	7055.39	-	-	-	-	99.9999%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银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0,553,95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3.4719%，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7日